

香港歷史

第一部份香港遠古期（至 1840 年）

歷史時期的劃分，可以分為古代史、近代史、現代史。但至目前為，有系統的比較全面反映香港歷史的著作並不多見。反映香港歷史的著作都是以專題著作為多。而且都帶有自己的政治觀點。

香港作為一個特別行政區有自己歷史的獨特性。尤其英國人在香港實行了 150 多年的管治，其影響力和發展都是有值得研究的地方。

約一萬年以前，香港並不是現在這個樣子。香港島與九龍半島還是一片相連的土地，屬於大陸山脈的延伸部分。後來由於山體下沉與海水的入侵，形成了今天的維多利亞海峽，才使香港島與大陸分離。

香港新石器時代中期(約公元前 4000 —公元前 2200 年)遺址 12 處,香港新石器時代晚期(約公元前 2200 年—公元前 1200 年)遺址 14 處，青銅時代(*句公元前 1200 年—公元前 400 年)遺址 30 多處。這些遺址幾乎遍佈香港島、九龍半島和新界離島各處。

商朝時，珠江流域聚居與中原民族不同的部落。據傳說，這個部落最早的首領叫公師曷，他率族人一路南下，到達今天廣州越秀山下海濱地區後，修築了一座南武城，開始在這一帶定居。

公元前 221 年秦始皇統一中國。又派人平定了越族聚居的嶺南地區，將之納入秦朝的版圖，設置南海、桂林、象郡三個郡並從中原遷移 50 萬商人和罪犯到這一帶進行守衛和開發。自秦始皇開始，香港地區就一直在中國中央政府管轄之內，直到英國侵佔以前，從未間斷過。

香港自秦開始屬南海郡番禺縣，往後的 500 多年，經幾代皇朝的更換，都是屬於番禺縣。而後，從東晉到唐代的 400 多年，香港改為寶安縣所屬。到唐肅宗做皇帝時，又將香港改為寶安縣所轄。

海禁(遷界與復界)

在古代對香港影響最大的事件，是清政府實行的遷界與復界。為了防範以台灣鄭成功在東南沿海的反清復明活動。於順治十八年(1661 年)下令實行海禁，強迫江南、浙江、福建、廣東沿海居民內遷 30- 50 里，不許商船、漁船出海，達者處死，史稱：「遷海政策」。為使「遷海政策」進行得更為徹底，分為「初遷」（康熙元年(1662 年 2 月)和「再遷」康熙二年(1663 年 6 月)兩次進行，歷時三年。百姓的生命財產損失不計其數。

直到康熙七年(1668 年)廣東巡撫王來任病歿，他遺書中力陳「遷界」之害。清廷派欽差與兩廣總督周有德勘察邊界，設防守海。事後，周有德憐憫百姓流離失所的苦況，上疏奏請朝廷「復界」翌年獲準，百姓得以重返家園。

復界不但使香港的原居民能夠重建家園，而且還增加了許多新移民，使香港的開發進入了一個新時代。

香港歷史

港境歷代所屬縣治表

縣名	朝代	管治年份
番禺	秦、漢、三國、東晉	秦始皇三年(214年)至東晉咸和五年(330年)
寶安	東晉、隋、唐	東晉咸和六年(331年)至唐至德元年(758年)
東莞	唐、五代、宋、元、明	唐至德二年(759年)至明朝萬曆六年(1572年)
新安	明、清	明朝萬曆七年(1573年)至康熙四年(1665年)
東莞	清	康熙五年(1666年)至康熙七年(1668年)
新安	清	康熙八年(1669年)至光二十年(1841年)

第二部份英佔時期 1841年—1997年

三個不平等條約

(一).鴉片戰爭前的香港

1.香港並非不毛之地

英國人佔領香港之前，香港島人口有 7000 多人，其中赤柱已經是一個有 2000 多人的繁華市集。當時是漁港。每天會有近四百艘船船停在這裡。島上的居民在從事傳統的捕魚、農耕、採石等工作。

2 古時香港的經濟

古代的括港除漁業和農業外，比較興盛還有鹽業、珍珠、香木三大行業。

宋代，在現；在龍灣西北地區，於九龍城、土瓜灣、尖沙咀一帶，設為官營鹽場，稱之為“官富場”是當時廣東 13 個鹽場之一。設有鹽官和軍隊駐守。

五代、宋初，嶺南歸南漢統治。南漢後主劉鋹為了壟斷南海珍珠，故禁止民間採珠，於 963 年三以士兵數人編為一都。稱之為媚川都，專門從事採珠生產。即是現今大埔附近的海域。香木樹原產於越南，唐代傳入中國，稱“棧香”最先在廣東南部地區種植、以後再傳入東莞、新安一帶，那裡出產的“莞香”非常有名，現今的沙田、小瀝源、大嶼山的沙螺洞出產“莞香” 盛年時的產值數萬兩白銀。

3.當時的香港文化

從東晉開發，許多內地人向南移居香港，他們大多數都是整個家族一起南遷，帶著自己的文化傳統與當地居民融合在一起。他們的後人至今保留著世代相傳的族譜。

自南宋至清嘉慶二十三年(1818)“新界”及香港水域的大小島嶼，共出進士 1 名、舉人 11 名、貢生 73 名。

4.鴉片從香港流入內地

19 世紀英國人為了彌補與中國貿易逆差，竟縱容鴉片商人把自己拒絕消售的鴉片運去中國。鴉片的走私最初是在廣州黃埔和澳門一帶進行。1821 年清政府下令驅逐鴉片船後，英國鴉片商人將船退避到珠江口外零汀洋一帶，每年到了春夏台風季節再轉入香港水域，此時，成箱的鴉片從香港流入中國內地。

香港歷史

(二)鴉片戰爭

1840 年-1842 年英國以鴉片被銷毀為借口對中關發動的侵略戰爭鴉片戰爭是中關近代史的開端

1839 年 6 月 3 日林則徐“虎門銷煙”。

1840 年英國的軍艦抵達廣東海面鴉片戰爭正式爆發。

1842 年 8 月 29 日簽訂中國近代史的第一個不平等條約。

1 虎門銷煙

林則徐會同兩廣總督鄧廷禎在廣州傳訊洋商，令外國煙販限期交出鴉片。採撤買辦工役，封鎖商館等行動，收繳英國躉船的全部鴉片

1839 年 6 月 3 日起在廣東東莞虎門海灘將 19179 箱、2119 袋共二百三十七萬六仟二百五十四斤的鴉片用 20 天的時間全部銷毀。

2 戰爭開始

虎門銷煙後英國政府向中國派出東方遠征軍，

於 1840 年 6 月底陸續到達廣東沿海

6 月 22 日，英國侵華遠征軍發出公告：『現奉英女王陛下政府命令，本司令特此公告：從本月 28 日起，對廣州入口所布河道一律進行封鎖』

英國政府蓄意已久的鴉片戰爭，終於爆發。

3.英軍水坑口登陸

1840 年 6 月，英國長驅北進，迅速攻陷定海，迫使清政府和談。英國表示可以交還定海，但條件是，英軍在問題未解決之前，必須佔據香港。在談判進行的時候，英軍在 1841 年 1 月 26 日在香港島升起第一面英國國旗。中國為此蒙受的屈辱在中文是『水坑口街』英文叫佔領街的道招牌中。

4.所謂「川鼻條約」

1841 年 1 月 18 日，琦善派親信鮑鵬與義律在穿鼻洋面的船主會晤，雙方達成初步協議，即英軍退出所佔領的虎門沙角炮台和浙江定海，琦善則答應將香港島割讓給英國人寄居，中國的保留在香港徵稅的權利。1841 年 1 月 20 日義律照會琦善，英軍將按個草約"規定開赴香港島駐扎，同時單方面以公告形式公告了『川鼻草約』的內容。

『川鼻草約』被英國人作為侵佔香港的原始依據，但這個草約完全不具法律效力，只是琦善和義律兩人私下的交易的結果。中國政府事先完全不知道，既未授權，事後也沒有在條約上簽字及加蓋大印，所以這個條約始終被稱為草約。

5. 南京條約

又稱『江寧條約』1842 年 8 月 29 日清政府派出欽差大臣耆英、伊里布與英國全權代表璞鼎查在南京(江寧)江面英船上簽訂了關於結束鴉片戰爭的條約即南京條約共 13 款。

主要內容《割地》割讓香港島給英國。

《賠款》清政府賠償 2100 萬兩白銀給英國；開放廣州、福丹、卜廈門、寧波、上海等五處為通商口岸；準許英國在五口岸派駐領事；協定關稅；英商對中國進出口貨物應繳交的稅款，中國政府需要和英國政府商定。

(三)第二次鴉片戰爭

鴉片戰爭後，英國人以為憑藉侵略特權，可以在中國廣銷工業品，謀取巨額利潤，英國駐廣

香港歷史

州代辦在寫給港督兼英國駐華公使文翰的報告就提到：『一想到和工萬萬或四萬萬人開放貿易，大家好像全部發瘋似的。』但從 1843 年至 1855 年，英國的對華輸出的工業品總值幾乎沒有什麼增長。原因是鴉片貿易迅速增長，中國可動用的現銀被鴉片所吸收，無錢再買其他的英國工業品。但英國人認為中關開放還不夠，必須要迫使中國進一步開放。1854 年，英國提出全面修改《南京條約》擴大侵華權益，為清政府所拒絕，於是，美國又密謀發動侵略戰爭。

1. 戰爭的借口

「亞羅號事件」1856 年 10 月 8 日，廣州、水師接到舉報，說“亞羅”號的水手中有一些是海盜，水師派人去登船捕匪亞羅 船長是英國人拒絕抓人，最後，從船上抓走兩名海盜十名有海盜嫌疑的水手。英國駐廣州領事以『亞羅號』在英國注冊過，船長是英國人為理由，稱清軍抓人侵犯了一英國利益，要求兩廣總督 放人。兩廣督怕事件擴大，按要求放人。英國人沒有想到兩廣總督完全按英國人的要求辦，於是故意為難說禮貌不周，拒不接受送來的被捕水。10 月 23 日英國以「亞羅號事件」為借口派軍艦進攻廣州，正式挑起第二次鴉片戰爭。

2. 失去九龍

香港島和九龍半島之間是天然良港，佔據九龍將港灣完全據為己有，是英國人多年的想法。1860 年英軍攻佔定安門，強迫簽定北京條約，為掩護侵占的罪行，英法聯軍火燒圓明園，中國六代皇帝經營了 150 餘年的萬園之園，在烈火中成為灰燼。『北京條約』使中國失去九龍半島。

3. 『北京條約』與授土儀式 1860 年 10 月 24 日(咸豐十年)簽訂的。『北京條約』 規定：開天津為商埠；准許華工出國；發還天主教資產；對英、法賠償白銀 800 萬兩；割讓“九龍司地方一區”給英國至此，九龍（包括昂船洲）終由強佔成為租借進而割讓。英國人又一次為他們強佔中國領土的“法律依據”。

1861 年 1 月 19 日，英國駐廣州代理領事把一個裝有九龍泥土的紙袋交給清朝官員，又重新交回自己手上，以像徵九龍轉交給英國。

(四) 『展拓香港界址專條』

1895 年中國在甲午戰爭中失敗 4 月 17 日與日本簽訂了喪權辱國的『馬關條約』。掀起西方列強瓜分中國的狂潮。當時的港督羅便臣向英國政府提出了擴大香港地域的範圍。他認為只有佔據廣大的陸地、水域、島嶼才能在軍事上防止清軍或其他列強由北部突擊九龍。同時在經濟上解決水源、糧食、蔬菜、肉類的供應，緩解人口壓力‘增加工業發展的空間。

1. 『展拓香港界址專條』的出籠 1898 年英國公使向清政府提出；香港、九龍太小了，希望拓展範圍。李鴻章看見英國拓展地圖時，才發現英國人要的是北起深圳灣，南至九龍的土地和水域。胃口實在太大。不久英國公使拿出他單方面修訂的『展拓香港界址專條』，規定展拓區域的租期從 1898 年開始，至 1997 年結束，共 99 年。

1898 年 6 月李鴻章在英國人的威脅下簽署了『展拓香港界址專條』，致使新安縣大部份區域被英國強租，這就是後來被稱為“新界”的土地。

『展拓香港界址專條』主要內容如下：溯查多年以來，素悉香港一處非拓展不足以資保衛，今中英兩國政府議定大略，按照粘附地圖，展拓英界，作為新租之地，其所定詳細界線，應該兩國派員勘明後，再行劃的定。以九十九年為期限。又議定，所有現在九龍城內壁扎之中國官員，仍可在城內各司其事，惟不得與保衛香港之武備有所妨礙，中國軍民照常行走。又議定，仍留附近九龍城原舊碼頭一區，以便中國兵商各船，渡艇任便往來停泊，且使城內官

香港歷史

民任便行走。將來中國建造鐵路至九龍英國管轄之內，臨時商辦。又議定，在所展界內，不可將居民迫令遷移，產業入官。若因修建衙署，築造炮台等，官工需用地段，皆應從公付價。自開辦後，遇有兩國交犯之事，仍照中英原約、香港章程辦理。查按照附粘地圍所租用與英國之地內有大鵬灣、深圳潛水面，又議定，該兩濟中國兵船，無論在局內局外，仍可享受。2.定界時，英方得寸進尺『展拓香港界址專條』簽字生效後，英國官員便迫不及待要求不按專條的“人為劃定”勘察北部邊界，而以山脈和河道的自然條件劃界。在定界的談判中，在談論深圳河界標時，英國違背國際法則中“以河流中心線確立界標”的準則，將整條深圳河劃入“新界”使北岸的中國人無法使用屬於自己的河流。實際定界使中國人失去大片陸地和 235 個島嶼，總面積約 975.1 平方公里的土地。這比香港島和九龍陸地面積擴大了 11 倍，水域面積增加 50 倍左右。

3.新界"居民的反抗早在英方對"新界"實施調查時，1899 年 3 月 28 日錦田屏山成千的百姓曾聚集起來，決定反對英國對新界的強行租借。次日，鄧族父老在廈村鄧氏宗祠集會，一致反對英國的接管。

30 日，錦山廈村、屏山、屯門、八鄉和十八鄉的代表共 22 名，在元朗舉行集會，決定聯合進行武裝抵抗，並向雙魚洞的群眾呼籲，4 月 10 日新界各村代表在元朗區正式成立『太平公局』作為抗英的指揮機構。1899 年 4 月 15 日上午，港英警察百餘人，分兩路強行闖進大埔為接管“新界”修建警棚，早已守衛的一千多名錦田、粉嶺、林村、八鄉武裝民眾，向英軍猛烈進攻。要由英國軍艦“名譽”號趕來，才使英軍脫離被圍的困境。4 月 16 日英軍得到增援，用先進的武器擋住抗英民眾的進攻，在新界升起第一面英國國旗。

上村之戰與吉慶圍

4 月 16 日抗英武裝失利後，第二日再次出現在大埔的山頭。向大埔英兵營開火，最終無法抵擋英軍火力，只好退到林村附近山谷。第三日二千多名抗英志士在上村附近與英軍決一死戰。他們手持大刀長矛，向英軍發動進攻，英軍依借先進的武器，打散了抗英武裝。後來他們沖進吉慶圍，掠走那裡的兩扇鐵門，並將它們當作戰利品運回英國。

4.九龍城爭端

九龍城是清政府設置的九龍巡檢司和大鵬協副將衙署，城中駐軍負有保衛同邊領土的任務，城中官員管理著周間的土地。

儘管清政府同意租借“新界但不同意將九龍城一間 交給英方，理由是展拓的土地是租借性質。英國人一直想佔領九龍城，1899 年以中國軍隊支持“新界”民眾反說英人為理由，要求九龍城的清軍撤走，由英國接管城寨。清政府拒絕英國的要求，英軍強佔九龍城，收繳清軍武器，迫他們撤出城外。並撤兵，佔領深圳，企圖把深圳也劃入租借範圍。由於英國用武力將清朝官員趕走，中國對九龍城的治權成為一句空話。但英國人從不敢將九龍城是新界的一部份，只是說清朝官員自己放棄。

華律治華

早期英國管治香港方針是以華律治華。根據 1841 年 1 月大英駐華全權欽使兼商務總監義律發出的告示：『有禮儀所問，鄉約律例，率準如舊，亦無絲毫更改之意。且未逢國主另降諭旨之先，擬應以大清律例規矩之治……凡有長老治理鄉里者，仍聽如舊。惟雖稟明英官治理可也。倘有英民及外國人等，害居民，準爾即赴附近官前稟明，即為爾查辦。』

自由港政策

香港歷史

1841年6月7日，英國宣布香港為自由港，所有貨物都可以自由進出香港，無須交納出口稅。第二年又宣報各國貨幣在港的兌換方法，從中勾勒出中轉貿易港的初早形。

自由港政策只是為英國切身利益所想到的一個揚長避短的辦法。最初吸引的僅是一大批鴉片商人。在早期的中轉貿易中進項最大的正鴉片和苦力的貿易。

19世紀下半期被掠販出國的苦力有205萬之多，1947年美國加利福尼亞發現金礦，1851年7月澳洲的悉尼也發現黃金。這在世界範圍內掀起巨大的淘金熱潮，隨之而起的就是販賣及轉運勞工的熱浪。

苦力貿易是屬於契約勞工，由西方的人口販子、投機商或代理人進行直接的掠販。在出國前進行簽約。賣豬仔是屬於債奴。由華人豬仔頭進行掠販，到達目的地後(主要是海峽殖民地即馬六甲、檳榔嶼與新加坡)，在出售時再向僱主簽約。

自由移民則主要是從香港往美國、加拿大等地的“單勞工”。三者的人口貿易統稱“苦力貿易”。

香港海員大罷工

1922年1月12日，香港海員要求增加工資，遭到英國資本家的拒絕，在中國海員工業聯合總會蘇兆征、林偉民等領導下舉行大罷工，罷工開始後港口運輸癱瘓，英國當局極為恐慌，調集軍隊鎮壓罷工工人，罷工工人離港返廣州，英自軍人在沙田向離港工人開槍掃射，制造了『沙田案』罷工工人不畏強暴堅持鬥爭八個星期，迫使英國當局答應增名工資，恢復海員，運輸兩工會，釋放被捕的工人領袖，撫恤死難者，罷工取得勝利，香港海員大罷工是中國工人運動第一個高潮的起點。

省港大罷工

省港大罷工是一場在1925年6月至1926年10月在香港和廣州發生的大規模、長時間大罷工。數以十萬計的工人在中國國民黨及中國共產黨支持和組織下離開香港的工作崗位。廣州政府並且封鎖香港交通運輸。

1925年5月中，上海發生工潮，工人領袖顧正紅被殺。學生進行示威聲援，被租界的英籍巡捕開槍射殺，十三人死，數十人重傷，是為五卅慘案。事件引起全中國出現反抗外國在華勢力的運動，各地直接參加聲援運動的人數估計有一千二百萬人。當中日本及英國更為矛頭所指。香港的工會由共產黨人鄧中夏(中華全國總工會總書記)及蘇兆征(香港海員工會)等人組織，以全國總工會名義，召集香港各工會聯席會議，成立全港工團聯合會，決議罷工。6月19日起，各個由共黨指揮的工會，包括：電車、印刷、船務、首先響應，三日內即有二萬人離開崗位，返回廣州。各學校學生亦同時罷課。在廣州，沙面英租界的華工亦於6月21日起響應，拒向英商及領事館提供服務。當時的廣州軍政府仍處於國共合作之下。在國民黨及共產黨組織下，廣州的學生、工人、農民代表及黃埔軍校學生等於6月23日進行遊行，抗議五卅慘案，並要求收回租界及廢除不平等條約。結果遊行釀成衝突，英軍指遊行越界並威脅租界人命財產，向部份群眾開火射擊，造成五十多人死亡，稱沙基慘案。

同時廣州政府由國民黨中央委員兼工人部長廖仲愷的主導下，決定援助香港工人回廣州生活。7月6日，成立省港罷工委員會，下設各部門主持罷工，成立二千多人的工人武裝糾察隊，封鎖香港，禁止糧食輸出香港及經香港之貨物入口。至7月8日，已有十三、四萬人離

香港歷史

港，前往廣州、佛山等地。香港市面一度恐慌，至 7 月中旬後方纔稍為回復。但經濟受經濟封鎖影響出現蕭條，1925 年香港出入口貨總值只有 1924 年的一半，大量商戶倒閉，政府收入大減，向倫敦借款三百萬英鎊以渡過難關。港英政府對事件最初持強硬態度，認為廣州政府受俄國共黨支助，要求倫敦派遣海軍封鎖華南各港口；並且試圖煽動反對廣州政府的地方軍事力量進攻廣州。但英倫則指示港府保持克制。至 1925 年年底，對峙開始出現緩和現象。原本主張強硬的港督司徒拔離任，新任港督金文泰 11 月到任後，表現出較為友善態度，派出輔政司到廣州與國民政府談判解決罷工。

至 1926 年初，國民政府內部出現微妙變化。廖仲愷先於 1925 年 8 月底被暗殺。而省港罷工委員會於 1926 年 3 月初因中山艦事件而被蔣介石繳械。4 月初以後，國民政府開始北伐，注意力有所轉移，大罷工逐漸鬆懈。至 6 月，國民政府派宋子文、陳公博及陳友仁與英國政府談判罷工問題，港督復函指「罷工實際已成過去」。至 9 月 18 日，國民政府宣佈將於 10 月 10 日解除對香港封鎖。10 月 10 日，罷工委員會解散，省港大罷工正式宣告結束。

香港日治時期

是指第二次世界大戰時日軍統治香港的時期：由 1941 年 12 月 25 日港督楊慕琦投降起，至 1945 年 8 月 15 日日本投降為止。香港人俗稱這段時期為「三年零八個月」。

香港作為英國殖民地統治下的發展因日軍佔領而中斷。日軍在偷襲珍珠港當日，酒井隆指揮從深圳進攻香港。負責防守香港的包括英國、加拿大、印度士兵和香港義勇軍。雖然港府多番宣傳英軍作戰能力，但英國在歐洲戰場自顧不暇，駐港軍隊始終處於非常不利的防守位置。經過多番激戰，英軍最終失去了唯一的水塘，只能選擇投降。1941 年 12 月 25 日，港督楊慕琦代表英國殖民地官員，向當時總部設於九龍半島酒店 3 樓的日軍投降。

日軍在佔領香港後隨即成立軍政廳，由酒井隆出任最高長官，直至磯谷廉介抵任首位管治香港的日本籍總督。酒井隆管治香港期間，日軍在香港濫殺無辜；又在香港實行皇民教育，除了禁止使用英文及強迫使用日文外，香港的街道地區名稱亦被改成日文。香港市民在經濟、民生等方面皆受摧殘，市民普遍對日軍反感，更不時有平民在香港島山頭伏擊日軍將領。到了日軍佔領的中期，有香港居民參與東江縱隊抗日武裝組織，在新界等地方對抗日軍。最後在 1945 年 8 月 15 日，昭和天皇宣佈日本投降，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英國重掌香港主權。

東江縱隊

東江縱隊，全稱為廣東人民抗日游擊隊東江縱隊，是中國抗日戰爭時期，由中國共產黨領導的一支抵抗日本軍隊的游擊隊。東江縱隊主要活動在廣東東江下游的惠陽、東莞、寶安一帶，以及香港和廣州的周邊地區，抗日戰爭後期還把游擊區擴展到粵北山區和韓江流域。東江縱隊最初起源於 1938 年成立的多支游擊隊，包括由曾生等人創立的惠寶人民抗日游擊總隊，由王作堯等人創立的東寶惠邊人民抗日游擊大隊等。這些隊伍在 1939 年 4 月至 5 月間接受國民革命軍的番號，被整編為國民革命軍第四戰區東江游擊指揮所下轄的兩個大隊。1940 年 9 月這兩個大隊整編為廣東人民抗日游擊隊，1942 年 1 月整編為廣東人民抗日游擊總隊。1943 年 12 月 2 日部隊番號改為廣東人民抗日游擊隊東江縱隊，並發表宣言正式公開東江縱

香港歷史

隊是由中共領導的軍隊。抗日戰爭結束之後，1946年6月30日，根據國共兩黨重慶談判達成的協議，東江縱隊北撤到山東，擴編為中國人民解放軍兩廣縱隊，編入中國人民解放軍華東野戰軍的序列。

英軍重佔香港

英軍重佔香港 1945年當日本投降的消息傳到香港，那些被囚禁在集中營的港英官員在英國政府授意下，組建臨時政府，籌劃重新佔領香港。此前，蔣介石有意從日軍手中收回香港，但此時他正忙於搶奪內地的大城市，因此無力顧及香港，在美英的壓力下，終於宣佈：為避免誤會，中國不會派兵接收香港。本來由中國政府受降的日本駐香港總督向匆匆趕來的英軍投降。1945年8月30日，英國太平洋艦隊司令夏慤乘“不屈”號航母在香港登陸，從日軍手中接收香港。日本簽署投降書，香港結束了日軍三年零八個月的統治，重新落入英國人的手中。

中共對香港的政策

1. 中國政府不承認一切不平等條約

1949年9月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第一次會議在北平召開，通過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共同綱領，這部相當於臨時憲法的綱領規定，新中國審查歷史上的條約，或廢除，或修改，或重訂，如果是不平等條約中國不予承認。英國強佔香港的三個條約均屬不平等條約，中國政府曾多次表示，將來在適當的時候，和平解決香港問題。

2. 長期打算充分利用

1960年，中國明確提出對香港『長期打算，充分利用』的方針。此後深圳水庫向香港供應淡水，不久內地又開通三趟快車，天天向香港運送生活必需品。使戰後幾十年香港一直保持相對穩定的政治局面，是香港經濟起飛的重要前提。

3. 香港不是殖民地

1972年3月8日，中國常駐聯合國代表黃華致函聯合國，指出香港是被英國佔領的中國領土，不屬於殖民地範疇，因而解決香港問題完全是中國主權內的事情。八個月後，第27屆聯大通過決議：同意中國對香港始於擁有主權的說法在殖民地名單中刪除香港。

第三部份一國兩制

一個國家並存兩種制度 1949年，新中國審時度世，決定避免中英衝突，使香港成為內地連接世界的通道，突破美國的封鎖圈。10月7日解放軍抵深圳河北岸時，停下了腳步。1954年，周恩來首次提出，條件不成熟，暫不解決香港問題。

1. 中英談判

1982年9月23日，戴卓爾夫人在北京人民大會堂就香港問題陳述了英國對香港的立場，拉開了中英談判的序幕。第二天，戴卓爾夫人在人民大會堂由福建廳，見到談判對手鄧小平。

香港歷史

2. 中英聯合聲明

1985年5月27日，中國外交部副部長周南與英國駐華大使伊文思，交換兩國權力機構批准的中英聯合聲明，於當日正式生效。從而在法律層面上確定了英國自1997年7月1日起，結束在香港的主權和治權。香港進入了過渡時期。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和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政府關係香港問題的聯合聲明 還有三個附件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對香港的基本方針政策的具體說明、關於中英聯合聯絡小組及關於土地契。

3. 基本法 的誕生